

##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以及本年度三季报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公司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可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并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影响如下：

#### (1) 合并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调整内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69,050,000.00	0	19,000,000.0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69,050,000.00	0	19,000,000.00

## (2) 母公司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调整内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374,442,534.00	367,392,534.00	372,392,534.00	365,392,53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7,050,000.00	0	7,00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从2014年7月1日起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 四、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0日